

北京中技克美谐波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北京市顺义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  
管理委员会专项资金拨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24年1月19日公司收到北京市顺义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区国资委）专项资金拨款1335万元，专用于公司“创新中心建设项目”的建设。

该项目计划于2024年4月开始基础设施施工，12月前完成建筑主体结构封顶，后续部分实施计划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上内容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1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北京中技克美谐波传动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1）。

公司收到区国资委该专项资金拨款后，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将其计入公司的“专项应付款”科目，后期将严格按照相关要求使用上述资金并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最终的会计处理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

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中技克美谐波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22日